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號
承辦人：科員 劉佳箴
電話：04-7531824
電子郵件：liuchia789@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田中鎮田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5225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委託意願調查表（共2個電子檔）(376470000A_1140522593_ATTACH1.odt、
376470000A_1140522593_ATTACH2.pdf)

主旨：有關115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甄選介聘，請
貴校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是否委託本府辦理，並請於
115年1月15日（星期四）前將委託意願調查表寄達本縣教
師介聘中心(南郭國小)，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受託辦理本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及代理教師甄選介聘實施要點辦理。
- 二、貴校若無特教班、專任輔導教師或幼兒園，請勾選「本校無特教班」、「本校無專任輔導教師」或「本校無幼兒園」選項。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信義國中小(國小部)、本縣鹿江國際中小學(國小部)、本縣原斗國民中小學(國小部)、本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國小部)
副本：本縣教師介聘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含附件)

電 2025/12/23
文 16:18:17
交 换 章